

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

環境政策

管轄單位：行政管理部

初訂發布日：113.07.19

修正發布日：113.07.19

第一條 依循本公司「永續發展守則」宗旨，本公司應遵循環境相關法規及相關之國際準則，適切地保護自然環境，且於執行營運活動及內部管理時，應致力於達成環境永續之目標並承諾如下：

- 一、預防汙染，符合法規。
- 二、保護環境，珍惜資源。
- 三、節能減碳，全員參與。
- 四、溝通協調，敦親睦鄰。
- 五、持續改善，永續經營。

第二條 本政策實施範圍適用於本公司及本公司「子公司監理準則」第二條所定之國內子公司。

第三條 本公司應建立適切之環境管理系統，訂定各環境面向之制度、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，並定期向永續委員會報告以評估執行成效。

- 一、自身營運：訂定明確目標及具體行動措施，持續推行各項節能減碳措施，提升再生能源使用比例，減少各項資源及能源消耗，減少及妥善處理廢棄物，妥善與永續利用水資源，使可再生資源達到最大限度之永續使用，採用節能、環保用品，以提升各項能資源管理效益並降低公司營運對自然環境及人類衝擊。
- 二、氣候變遷：建立節能減碳之具體目標與做法，及推動發展綠色產品或 ESG 相關的商品與服務，持續降低溫室氣體排放量，以減緩與調適氣候變遷影響性。
- 三、生物多樣性：推動對自然生態保護之計畫及措施，並透過多元行動方案，包括但不限於環境教育、棲地保護志工活動、淨灘志工活動等維護生物多樣性。
- 四、環境教育：持續向員工宣導環境永續、永續生活及永續消費之概念與知識，提升員工環境永續意識。
- 五、永續採購：持續執行供應商議合，採購環保或綠色產品。

第四條 本公司應從營運環境開始，並宜考慮向外延伸並攜手價值鏈的利害關係人共同努力，發揮金融影響力，以實踐企業社會責任。

第五條 本政策經永續委員會同意並提報董事會通過後，自發布日實施；修正時，亦同。